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近日通过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张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张磊先生将由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变更为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时继续担任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磊先生变更为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人员构成不变。

张磊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附件：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张磊先生个人简历

张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中商国际旅行社销售、公司前身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销售业务员、销售部经理、出境中心销售总监。2008年6月至2014年6月，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6月至2020年6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全资子公司优耐德（北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磊先生持有公司3,026,205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31%。张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磊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